

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招标编号：ZQGJ-2024-010）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吉林市，舒兰市

一、招标条件

本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招标人为舒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燃气或天然气相关内容；
 - 2.2 投标人不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 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信用记录的网站截图证明；
 - 2.3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至今）内企业、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ww.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



- 2.4 投标人须具备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包的招标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19日08时30分到2024年03月26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到中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0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 舒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迎宾大街1号舒兰市市民服务中心604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0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 舒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迎宾大街1号舒兰市市民服务中心604

室)

七、其他

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

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项目概况：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ZQGJ-2024-010；
2. 项目名称：舒兰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 服务需求：舒兰市行政区域区域管道燃气供应服务，服务区域内燃气管网建设、巡检和更新改造；
5. 服务地点：舒兰市行政区域；
6. 特许经营期限：自授权之日起至30年止；
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安全及质量标准，符合舒兰市实际用气量需求；



8.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履行完毕；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燃气或天然气相关内容；

2.2 投标人不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信用记录的网站截图证明；

2.3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内企业、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ww.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

2.4 投标人须具备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包的招标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获取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3月19日-2024年3月26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北京时间），到中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须当场提交以下资料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授权委托书和

项
目
三



被授权人身份证;

(3) 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并加盖公章。

以上所有资料均需提供原件(或电子证书)及复印件一套,所有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加盖公章(鲜章)。

售价: 2000 元/套, 过期不售, 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舒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迎宾大街 1 号舒兰市市民服务中心 604 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 应按照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
5.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 招标人另行组织采购。
6. 到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7. 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时, 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1、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本《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 舒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舒兰市舒兰大街 5509 号

联 系 人: 唐景智

电 话: 0432-68256573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中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 2345 号华荣泰时代 7 栋 23 层

联系人: 田雨

联系方式: 1999059442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田雨 联系电话: 1999059442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舒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舒兰市舒兰大街 5509 号

联 系 人：唐景智

电 话：0432-68256573

电子邮件：69490093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 2345 号华荣泰时代 7 栋 23 层

联 系 人：田雨

电 话：19990594429

电子邮件：564846456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田雨（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